证券代码:600307　证券简称:酒钢宏兴　公告编号:2019-014

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财务总监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财务总监赵登峰先生提交的辞职报告,赵登峰先生因工作变动申请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赵登峰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公司将按程序尽快聘任新的财务总监。

公司董事会对赵登峰先生的专业素养、工作成果给予充分肯定,并对其在担任财务总监期间为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5月31日

证券代码:600926　证券简称:杭州银行　公告编号:2019-022
优先股代码:360027　优先股简称:杭银优1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二级资本债券发行完毕的公 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监管局和中国人民银行批准,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发行人”)近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成功发行“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二级资本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

本期债券于2019年5月28日簿记建档,并于2019年5月30日发行完毕,发行规模为人民币100亿元,品种为10年期固定利率债券,在第5年末附有前提条件的发行人赎回权,票面利率为4.60%。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将依据适用法律和监管部门的批准,用于补充公司二级资本,优化公司资本结构,促进公司业务持续稳健发展。

特此公告。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0852　证券简称:石化机械　公告编号:2019-025

中石化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专项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中石化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财政部拨付的“深层页岩气开发关键装备及工具研制”项目专项资金2,630.03万元,按照项目联合单位承担项目阶段及资金分配比例,公司获得专项资金1,539.08万元。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上述1,539.08万元专项资金计入递延收益,公司后续将根据项目研发进度确认相关损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石化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1988　证券简称:中国银行　公告编号:临2019-02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副行长任职的公告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9年4月29日,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行”)董事会批准聘任郑国雨先生为本行副行长。本行已收到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郑国雨先生任职资格的批复。自2019年5月28日起,郑国雨先生就任本行副行长。

郑国雨先生的简历请见本行2019年4月29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本行网站(www.boc.cn)的《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

特此公告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0227　证券简称:圣济堂　编号:2019-042

贵州圣济堂医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三十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董事长提议,公司第七届三十次董事会会议于2019年5月30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已于2019年5月20日分别以送达、传真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监事。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名,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及表决合法有效。经审议,会议作出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扩建大健康产业园项目的议案》。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2019年5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网址http://www.sse.com.cn)刊登的《贵州圣济堂医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拟扩建大健康产业园项目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贵州圣济堂医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227　证券简称:圣 济 堂　编号:临2019－043

贵州圣济堂医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拟扩建大健康产业园项目的公 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项目名称:贵州圣济堂大健康产业园二期扩建工程项目(西南区域细胞制备存储中心项目)。

●投资金额:本项目预计总投资18,400.00万元。

●该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重大资产重组。

●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项目概述

干细胞是一类具有自我复制能力和多向分化潜能的未分化细胞,被称之为“万用细胞”,可广泛用于新药开发、免疫调控治疗,以及组织修复和器官移植等领域。近年来,随着干细胞相关技术的进步,干细胞应用发展形成了上游干细胞储存——中游干细胞增殖及制剂研发——下游干细胞治疗与应用的完整产业链,预计2018年全球市场规模超千亿美元。“十三五”期间,我国从监管规范、技术支持和资金支持等方面出台了多项政策,支持干细胞研究的原创性突破与成果转化,支持干细胞产业发展。

为响应国家有关干细胞产业发展政策的号召,满足科研机构和消费者对细胞制备及存储日益增长的需求,公司拟投资建设圣济堂大健康产业园二期(西南区域细胞制备存储中心项目),建立区域细胞制备及存储运营平台,为医疗机构和科研院所提供细胞制备和相关技术服务,为广大消费者提供干细胞及免疫细胞存储服务。

本项目预计总投资18400.00万元,其中工程费用12656.71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为1267.26万元,预备费为696.20万元,建设期利息1379.84万元,铺底流动资金2400.00万元,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和银行贷款。

公司第七届三十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扩建大健康产业园项目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该审议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1、贵州圣济堂大健康产业园二期扩建工程项目概况

(1)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贵州圣济堂大健康产业园二期扩建工程项目(西南区域细胞制备存储中心项目)

实施主体:贵州圣济堂医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贵州省贵阳市清镇市医药园区

(2)项目规模及项目建设内容

本项目占地面积约41.543亩(27635.00m2),总建筑面积28140.00m2,容积率1.02,绿地率19.28%。

(3)项目投资估算

本项目总投资为18400.00万元,其中工程费用12656.71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为1267.26万元,预备费为696.20万元,建设期利息1379.84万元,铺底流动资金2400.00万元。

(4)项目经济效益估算

项目预测10年期内的主要财务指标预测如下:

项目财务指标表

项目	指标
现金净现值(NPV)	44507.97
内部收益率(IRR)	48.93%
投资回收期(不含两年期建设期)	3.00年
项目年均营业收入(万元)	31752.00
项目年均净利润(万元)	10014.73
净利润率(%)	31.54

三、本次对外投资项目的背景及必要性

1、项目建设的背景

(1)医疗健康产业快速发展,未来前景广阔

健康是人类永恒的追求,是社会进步的重要标志。随着我国经济转型升级、国民健康意识不断提高以及医疗体系改革的不断推进,技术创新、服务专业、满足个性化需求的医疗健康服务与产品越来越受到人们的青睐。

2017年我国卫生总费用达到5.16万亿元,占GDP百分比为6.2%,相比于美国卫生总费用占GDP的17.2%,日本卫生总费用占GDP的10.9%,仍有较大的增长空间。根据《“健康中国2030”规划纲要》,我国健康服务业总规模到2020年将超过8万亿,到2030年将达到16万亿,医疗健康产业将迎来前所未有的发展契机。

(2)干细胞已形成完整产业链,市场潜力巨大

干细胞作为一类具有自我更新和多向分化潜能的细胞群体,能增殖分化构成各种组织和器官,可用于组织器官修复以及心血管疾病、代谢性疾病、神经系统疾病、血液系统疾病、自身免疫性疾病等重要疾病的治疗。

随着干细胞基础研究与临床应用研究的不断进展,目前全球干细胞研究与应用已经形成完整的产业链。产业链上游是干细胞的采集和储存业务(如脐血干细胞和间充质干细胞),是目前最主要、最成熟的干细胞领域产业化项目。干细胞采集与储存是干细胞最基础和前端的业务,通过布局干细胞储存,可以快速向中下游药物研发和应用市场延伸,抢占行业布局先机。产业链中游是干细胞增殖以及干细胞制剂的新药研发,目前全球有十余种干细胞产品上市,另外有众多产品处于在研阶段。产业链下游是干细胞治疗和应用,如干细胞在器官移植、关节炎/糖尿病/神经系统疾病等领域的应用。干细胞制剂研发和治疗应用利润大、技术壁垒高,发展前景广阔。

根据国际研究机构Market Research和Transparency Market Research的研究数据显示,2014年全球干细胞市场规模超过500亿美元,2018年全球市场预计超过千亿美元。随着干细胞认可度提高以及技术进步,未来全球干细胞行业有望保持超过20%增长。根据卫计委统计,2016年我国干细胞市场规模超400亿元,2009-2016年复合增长率超50%。干细胞产业已成为一种新兴的快速增长的健康医药产业。

(3)公司布局医疗大健康产业,推动业务转型

公司原以煤化工为主业,主要产品为尿素、甲醇等传统化工产品。受上游原材料价格上涨及下游产品价格波动的影响,公司业绩波动较大。医疗健康产业正处于高速成长期,特别是生物医疗健康产业更是代表大健康产业的未来发展方向,未来发展前景广阔。

为打造可持续发展能力,公司积极布局医药大健康产业,推动业务转型升级。2016年,公司通过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将贵州圣济堂制药有限公司置入上市公司体系,公司变为化工、医药双主业公司。圣济堂制药是一家以生产抗糖尿病用药为主的医药制造企业,拥有20多年糖尿病药物研发与生产经验,在糖尿病药物细分市场领域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优势。2018年,公司收购贵州中观生物技术有限公司80%的股权,进军生物医药研发领域。中观生物是一家医药生物高新技术企业,其研发方向包括干细胞基础研究、临床应用研究、干细胞技术支持服务、免疫细胞和相关衍生产品的研究、基因药品研究等。

在生物医药领域,公司拥有卓越的科研团队,配置了高标准的专业细胞实验室和细胞制备生产设施,掌握了干细胞及免疫细胞制备和存储等多项核心技术,并积极推进干细胞技术临床应用。本项目的建设,将充分发挥公司在生物医药领域的技术储备,推动落实公司以医药和生物科技为核心的大健康产业发展战略,有助于提升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与市场竞争力。

2、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1)响应国家发展生物医学产业的号召,提升我国生物医学国际竞争力

随着干细胞基础研究与临床应用的跨越式发展,以干细胞治疗为核心的再生医学将成为继药物治疗、手术治疗后的另一种疾病治疗途径,成为新医学革命的核心。干细胞与再生医学研究已引起各国政府、科技界、企业和公众的高度关注,美日等发达国家均在国家科技战略规划中将其作为重要发展领域。在国内,《“健康中国2030”规划纲要》、《“十三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和《“十三五”卫生与健康科技创新专项规划》等政策规划均提出加强干细胞和再生医学、免疫治疗、细胞治疗等关键技术研究和临床引用。各地政府也认识到发展干细胞产业的必要性和重要性,正抢抓发展先机,大力扶持当地干细胞相关产业的发展,将其作为本地新的绿色经济增长点。

本项目将打造西南地区的区域细胞制备与存储中心。项目建成后,将解决细胞制备过程的安全性、标准性和可控性等问题,对干细胞产业的持续发展具有重要意义。同时,本项目将与国内外知名高校和专业机构合作,培养干细胞专业技术骨干人才,推动我国干细胞相关技术的原创性突破与成果转化,提升我国生物医学的国际竞争力。

(2)满足西南地区对细胞制备及存储的需要

本项目将依托公司先进的细胞工程技术,建设具有统一标准的大型细胞制备公共平台,为西南地区的科研机构、医疗机构等提供“按需制备”的研究级、临床级、可回溯的细胞制品,兼顾个体化治疗需求多样性、生产制备规模化与监督管理的便利性,并可提供相应的细胞储存服务,是串起干细胞产业上、中、下游的核心。

本项目打造的西南区域细胞制备中心以贵州为基地,辐射西南地区,开展细胞制备及存储业务。西南地区近2亿人口,按照2017年全国人口出生率12.43‰计算,每年新出生人口约248.6万人,假设其中3%的新生儿选择从胎盘和脐带中制备并存储干细胞,每人平均存储2份。据此估算,每年西南地区对干细胞制备及存储的需求超过14.9万份。此外,本项目还提供脐带血和自体血免疫细胞制备及存储服务,能够有效满足西南地区的医疗机构、科研机构及个人消费者对各种细胞产品的需求,推动细胞产业的发展。

(3)企业自身发展的需求

近年来,公司制定了以医药和生物科技为核心的大健康产业战略,干细胞及其相关技术的研究和应用是医学研究领域的重要发展方向,既服务于国家重大需求,又符合公司发展规划。此次二期项目的建设,将推动公司建成区域细胞制备和制备中心,未来公司将向干细胞产业下游的干细胞制剂和干细胞治疗延伸,从而建立完整干细胞产业体系,迎合社会不断升级的医疗服务需求,有助于推进公司业务转型,打造可持续的发展动力。

此外,涉足干细胞医学领域将为公司新增一批优质具有健康意识的客户资源,与公司在糖尿病、神经系统疾病、高血压等慢性病领域积累的客户资源协同,为公司创造长期深入挖掘客户价值的可能。

四、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相关产业发展规划,不仅具有较强的抗风险能力,而且还具有一定的盈利能力,有利于提升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和市场竞争力。本次对外投资项目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五、风险提示

本项目尚处于筹建阶段,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可能面临宏观经济调整、行业政策调整、项目建设资金筹集等多种因素影响导致投资进展缓慢或项目亏损等风险。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3名独立董事对本项目投资予以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

1、公司本次审议《关于公司拟扩建大健康产业园项目的议案》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公司本次拟扩建大健康产业园项目,贴合公司未来发展方向,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此次对外投资新建项目布局生物制药产业,有利于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七、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签字生效的公司第七届三十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意见;

3、可行性研究报告。

特此公告

贵州圣济堂医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5月31日

证券代码:600061　证券简称:国投资本　公告编号:2019-034

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七届二十六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七届二十六次董事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通知和材料已于2019年5月22日通过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于2019年5月2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公司董事长叶柏寿主持本次会议,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同意聘任姚肇欣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5月30日

证券代码:600061　证券简称:国投资本　公告编号:2019-035

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9年5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七届二十六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独立董事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姚肇欣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议案经本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特此公告。

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5月30日

附件:

姚肇欣先生简历

姚肇欣,男,1972年出生,经济学硕士,高级经济师,现任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总法律顾问,兼任锦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和中国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曾任国家开发投资公司办公厅、战略发展部业务主管,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资本运营部金融业务处副处长,国投资本控股有限公司股权管理部经理,国投资本控股有限公司综合部经理。

证券代码:603978　证券简称:深圳新星　公告编号:2019-024

深圳市新星轻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全资民办非企业单位完成设立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深圳市新星轻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5月29日取得了赣州市行政审批局颁发的《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具体情况如下:

名称:赣州市新星铝钛基氟材料研究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2360700MJC9876868

法定代表:李水兵

住所:全南县城厢镇松岩工业园第6、7、8栋

开办资金:人民币五百万元

发证日期:2019年05月29日

有效期限:自2019年05月29日至2024年05月28日

业务范围:(1)高纯氧化铝、高纯氧化钛水合物系列材料的研发;

(2)石油化工催化剂载体及催化剂系列材料的研发;

(3)高纯电子级无硅氟化氢及高纯度无硅氟化物系列材料的研发;

(4)技术咨询、研发科技成果转让。

赣州市新星铝钛基氟材料研究院属于民办非企业单位,举办单位为深圳市新星轻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研究院主要进行高纯氧化铝、氧化钛水合物系列材料、石油化工催化剂载体系列材料及高纯电子级无硅氟化氢系列材料的研发、技术咨询及科技成果转让;其中,高纯氧化铝(γ-Al2O3)俗称SB粉,系石油催化剂载体原材料;石油催化剂载体及催化剂系石油化工提炼过程不可或缺的催化材料;高纯电子级氟化氢可用于集成线路板、半导体芯片等电子产品的清洗剂。公司投资设立该全资民办非企业单位,符合公司战略发展需要,通过建立专业的研究平台、吸聚先进的人才资源与科技资源,利用产业链环节副产物进一步衍生开发高纯氧化铝、石油催化剂载体、高纯电子级氟化氢等系列新材料产品,为公司上述新产品的研究与产业化奠定坚实基础,有利于公司开创新的利润增长点,提高公司的综合竞争力。

本次投资设立该民办非企业单位,其未来运营可能受政策变动风险、技术研发风险、管理风险、市场风险等因素的影响,新产品的研发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新星轻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5月31日

证券代码:000505　200505　证券简称:京粮控股　京粮B　公告编号:2019-041

海南京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对外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海南京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子公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京粮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粮食品”)于2019年5月30日为其控股子公司北京京粮油脂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粮油脂”)、京粮(天津)粮油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粮天津”)和京粮(新加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粮新加坡”)于汇丰银行北京分行的授信提供担保,担保金额分别为50,000万元、88,000万元和22,000万元。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以下简称“本次担保”)。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及担保的议案》;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经参加股东大会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及担保的议案》。

二、额度审议情况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本年度经审批的担保额度	本年已占用担保余额	已到期的上年度担保	本次担保金额	本次担保后担保余额	本年度剩余可用担保额度
京粮食品	京粮油脂	125,000	20,000	165,500	50,000	70,000	55,000
京粮食品	京粮天津	338,000	–		88,000	88,000	250,000
京粮食品	京粮新加坡	84,000	26,800		22,000	48,800	35,200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北京京粮油脂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0年3月4日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广安门内大街316号522室

法定代表人:董志林

注册资本:5,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批发(非实物方式)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销售油料作物、经济作物、饲料;仓储服务(需要审批除外);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经济贸易咨询。(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京粮食品 100%股权,京粮食品持有京粮油脂 100%股权。

截至2018年12月31日,该公司资产总额9.77亿元,负债总额8.35亿元(银行贷款5.17亿元,流动负债8.35亿元),净资产1.42亿元,营业收入21.39亿元,利润总额0.43亿元,净利润0.31亿元。截至2019年3月31日,该公司资产总额8.70亿元,负债总额7.25亿元(银行贷款5.29亿元,流动负债7.23亿元),净资产1.45亿元,营业收入7.17亿元,利润总额0.07亿元,净利润0.05亿元。

经查询,被担保方京粮油脂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京粮(天津)粮油工业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9年8月5日

住所:天津滨海新区临港经济区渤海四十路1306号

法定代表人:王春立

注册资本:56,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法律、法规禁止的,不得经营;应经审批的,未获审批前不得经营;法律、法规未规定审批的,自主经营。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京粮食品 100%股权,京粮食品持有京粮天津70%股权,中储粮油脂有限公司持有京粮天津30%股权。

截至2018年12月31日,该公司资产总额15.08亿元,负债总额7.03亿元(银行贷款4.92亿元,流动负债6.48亿元),净资产8.05亿元,营业收入39.20亿元,利润总额0.31亿元,净利润0.23亿元。截至2018年3月31日,该公司资产总额 14.86亿元,负债总额6.94亿元(银行贷款3.92亿元,流动负债6.33亿元),净资产7.92亿元,营业收入5.84亿元,利润总额-0.18亿元,净利润-0.13亿元。

经查询,被担保方京粮天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3、京粮(新加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7 年4月13日

注册地:新加坡

董事主席:李翠玲

注册资本:100万美元

经营范围:油脂、油料作物(包括大豆、芝麻、亚麻籽、葵花油、大豆油、高粱、小麦等)的进出口贸易。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京粮食品100%股权,京粮食品持有京粮新加坡100%股权。

截至2018年12月31日,该公司资产总额1,058.15万元,负债总额345.52万元(银行贷款0元,流动负债345.52万元),净资产712.63万元,营业收入2375.94万元,利润总额26.61万元,净利润24.33万元。截至2018年3月31日,该公司资产总额707.23万元,负债总额0.45万元(银行贷款0元,流动负债0.45万元),净资产706.78万元,营业收入1055.59万元,利润总额7.65万元,净利润7.62万元。

经查询,被担保方京粮新加坡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担保方:京粮食品

被担保方:京粮油脂、京粮天津、京粮新加坡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期间:自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

担保金额分别为:人民币50,000万元、88,000万元和22,000万元

五、董事会意见

1、提供担保的原因:为支持各子公司的发展,保证各子公司的正常生产发展所需资金,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京粮食品为其提供担保。本次担保有利于缓解各子公司资金压力,降低融资成本,保障公司经营目标的实现。

2、担保风险控制判断:被担保对象京粮油脂、京粮天津和京粮新加坡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企业管理规范,经营状况良好,公司对其生产经营具有控制权,担保风险处于可控范围之内,担保风险较小。

3、其他股东担保情况:京粮油脂、京粮新加坡为京粮食品全资子公司,京粮天津其他股东中储粮油脂有限公司未按其持股比例提供相应担保,京粮食品对京粮天津的经营有控制权,担保风险较小,不会损害公司利益。

4、反担保情况说明:京粮天津其他股东中储粮油脂有限公司未提供反担保。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提供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折合人民币总计20.68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为91%。除公司已披露信息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公司不存在逾期对外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特此公告。

海南京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5月31日

证券代码:603536　证券简称:惠发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9-029

山东惠发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惠发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5月30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公司根据业务发展需要,拟在原经营范围的基础上增加“蔬菜、禽畜肉类、水产类、水果、乳制品类的生产销售;食用油销售;货物仓储、场地租赁业务。”的内容,同时根据2019年4月17日中国证监会公布《上市公司章程指引》(证监会公告[2019]10号)的最新规定,公司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修订如下:

修改前内容	修改后内容
第十三条经依法登记,公司经营范围为: 生产销售速冻食品(速冻其他食品(速冻肉制品))、调味品、饮料;批发兼零售预包装食品;即食鱼糜制品、即食肉丸的生产销售;速冻面米食品、速冻调制食品(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罐头食品(涵盖软、硬包装罐头及自加热食品)(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销售粮食、蔬菜;货物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经营范围为: 生产销售速冻食品(速冻其他食品(速冻肉制品))、调味品、饮料;批发兼零售预包装食品;即食鱼糜制品、即食肉丸的生产销售;速冻面米食品、速冻调制食品(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罐头食品(涵盖软、硬包装罐头及自加热食品)(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销售粮食、蔬菜;禽畜肉类、水产类、水果、乳制品类的生产销售;食用油销售;货物仓储、场地租赁业务。货物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第二十三条 公司在下列情况下,可以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的规定,收购本公司的股份: (一)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二)与持有本公司股份的其他公司合并; (三)将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 (四)股东因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 (五)将股份用于转换上市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 (六)上市公司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不进行买卖公司股份的活动。	第二十三条 公司在下列情况下,可以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的规定,收购本公司的股份: (一)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二)与持有本公司股份的其他公司合并; (三)将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 (四)股东因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 (五)将股份用于转换上市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 (六)上市公司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不得收购本公司股份。
第二十四条 公司收购本公司股份,可以选择下列方式之一进行: (一)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二)要约方式; (三)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 因本章程第二十三条第一款第(三)项、第(五)项、第(六)项规定的情形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应当通过公开的集中交易方式进行。	第二十四条 公司收购本公司股份,可以通过公开的集中交易方式,或者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进行。 因本章程第二十三条第一款第(三)项、第(五)项、第(六)项规定的情形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应当通过公开的集中交易方式进行。
第四十四条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的地点为公司住所地或召集会议的通知中指定的其它地方。 股东大会将设置会场,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公司还可以提供网络或其他方式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股东通过上述方式参加股东大会的,视为出席。	第四十四条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的地点为公司住所地会议室或会议通知中明确记载的会议地点。 股东大会将设置会场,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公司还可以提供网络投票的方式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股东通过上述方式参加股东大会的,视为出席。
第一百〇五条 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任期三年。董事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董事在任期届满以前,股东大会不得无故解除其职务。 董事任期从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计算,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为止。董事任期届满未及时改选,在改选出的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的规定,履行董事职务。 董事可以由高级管理人员兼任,但兼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总计不得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1/2。 董事可以由职工代表担任,但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得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1/2。	第一百〇五条 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并可在任期届满前由股东大会解除其职务。董事任期三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 董事任期从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计算,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为止。董事任期届满未及时改选,在改选出的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的规定,履行董事职务。 董事可以由高级管理人员兼任,但兼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总计不得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1/2。 董事可以由职工代表担任,但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得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1/2。
第一百一十八条 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2名;董事会设董事长1名,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 董事会可以按照股东大会的有关决议,设立战略、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等专门委员会。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应占多数并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中至少应有一名独立董事是会计专业人士。各专门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各专门委员会的提案应提交董事会审查决定。	第一百一十八条 董事会由6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2名;董事会设董事长1名,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 董事会设立审计委员会,并根据需要设立战略、提名、薪酬与考核等相关专门委员会。专门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依照本章程和董事会授权履行职责,提案应当提交董事会审议决定。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占多数并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的召集人为会计专业人士。董事会负责制定专门委员会工作流程,规范专门委员会的运作。
第一百四十一条 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不得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不得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	第一百四十一条 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不得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行政职务,不得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

除修改上述条款外,《公司章程》其他内容不变。本次变更经营范围是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不会导致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变更。

修改《公司章程》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由公司董事会授权相关人员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有关事项,在必要的情况下作相应调整或修改。公司章程条款的变更以登记机关核准登记内容为准。

修改后的《山东惠发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全文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供投资者查阅。

特此公告。

山东惠发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5月31日

证券代码:603536　证券简称:惠发股份　公告编号:2019-030

山东惠发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9年6月19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9年6月19日14点 30分

召开地点:公司住所地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9年6月19日

至2019年6月1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2	《关于修改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

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第1项、第2项议案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第1项议案经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19年5月31日披露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监事会决议公告和其他临时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